

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4年06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以邮件方式于2024年06月06日向各位独立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独立董事3名，实际参加独立董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，作出决议如下：

1. 关于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部负责人的事项；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经过审阅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及相关人员的履历，我们认为：根据公司提供的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审计部负责人的简历等相关材料，上述人员不存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形，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况。

本次董事会对选举董事长、副董事长以及提名、聘任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和审计部负责人的程序合法有效。

我们同意选举迟家升先生为董事长、选举李国盛先生为副董事长，聘任迟家升先生为总经理，聘任黄婧超女士为副总经理兼任董事会秘书，聘任刘俊先生、

尚修磊先生、王超先生为副总经理，聘任刘正武先生为财务总监，聘任孙昌娟女士为审计部负责人。上述人员任期三年，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13日